

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8年9月28日，公司以信函方式通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。2018年10月9日，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为9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公司拟转让杉德巍康 8.2%股权的议案》

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杉德巍康企业服务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杉德巍康”）成立于 2005 年 3 月 8 日，目前注册资本 45,027.45 万元。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，本公司持有杉德巍康 3,692.195 万股，股权比例为 8.2%。

为平衡公司对杉德系企业的总体投资，遵循“有进有出”的投资原则，配合落实公司对杉德银卡通的第二轮增资，并通过股权投资获取较好的投资收益，公司拟出让所持的杉德巍康 8.2%股权。

根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申威评报字（2018）第 1342 号评估报告，以 2018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，经收益法评估，杉德巍康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286,500.00 万元，较单体所有者权益评估增值 225,672.46 万元，增值率 371.00%；较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评估增值 225,538.55 万元，增值率 369.97%。公司持有杉德巍康 8.2%股权的相应股东权益价值为 23,493.00 万元。

本次股权出让事项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，首次挂

牌价格拟不低于经国资备案后的评估价格。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的公告。

2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根据上海市总工会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本市国有企业工会工作的指导意见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在《公司章程》中新增“第九章 工团组织的设立和活动”。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的公告。

3、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鉴于公司董事李仲秋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提出辞职，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久事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推荐曹奕剑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董事候选人。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提名曹奕剑先生为董事候选人，提交股东大会选举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经对曹奕剑先生的个人简历、教育背景、工作实绩等情况进行审查，其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，提名程序合法，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

附：曹奕剑先生简历

曹奕剑 男，1976 年 12 月出生，硕士研究生，中共党员，经济师。现任上海久事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。曾任上海汇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职员，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职员，上海汇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，上海强生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职员、经理助理、副经理、经理，上海

久事置业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经理，上海久事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，上海久事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。

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10日